

現代佛學術議刊

主編 張曼壽

# 中國佛教史論集(四)

漢魏兩晉南北朝篇(下)

大乘文化出版社

現代佛教學術叢刊 <sup>(13)</sup>  
主編 張曼濤

# 漢魏兩晉南北朝篇（下）

（中國佛教史專集之四）

大乘文化出版社印行

現代佛學術叢刊(13)  
第二輯  
三

# 漢魏兩晉南北朝篇(下)

(中國佛教史專集之四)

全書(壹百冊)定價：新台幣三萬六千元  
美金一〇〇〇元

主編：張曼

編輯者：現代佛學術叢刊編輯委員會

印：現代佛學術叢刊督印委員會

發行人：張曼

出版者：大乘文化出版社

地址：台北市慶城街十八號

郵政五八〇八三號信箱

電話：七八一三二一八三

郵政劃撥：台北市一六九三五號帳戶

登記證：局版台業字第一四一〇號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元月初版  
版權所有  
翻印必究

如有缺頁、污損及裝訂錯誤者請寄回換換。

## 編輯旨趣

一、本書是「中國佛教史論」之(一)的下冊，上冊以事件和問題爲主，本冊則以人物爲主。實際上，在漢魏兩晉南北朝時代，若以人物爲主，即使編成十冊專集，亦不爲多。且每一重要人物，又都可獨立成冊。如道安、慧遠、僧肇、道生等，均可獨立成專集。日人所出之道安、慧遠、僧肇等之研究，便是一例。我國晚近佛教人物之研究，雖不若日本之盛，但對漢魏兩晉時期之重要人物，斷述零篇，累積起來，亦不在少。本書所選數篇，即係擇其重要而論述本身又極富學術價值者，乃始予以選入。如陳寅恪先生「支愍度學說考」，林傳芳氏的「支遁傳考略」，西修的「羅什研究」等，都是探討魏晉時期人物的難得佳作。特別是陳寅恪先生的「支愍度學說考」，乃是發前人所未發，即使到今天，支愍度的學說和思想，還是未引起魏晉佛教史家的太多的注意。日人所出之有關中國佛教史方面的專冊，論及魏晉佛教人物，至今亦未見對支愍度作較多的敘說，偶爾提及，亦只不過一筆帶過。像陳先生如此用心者，

大約亦只有如此一篇而已。故特爲列出，作爲研究此一代佛教人物的主要參考。

二、自東漢到晚近，佛教歷史上的重要人物很多，但要引起普遍的注意，又促其成爲影響後代最有成就的高僧或大德，則僅佛教史集中所涉及的幾位少數人物，自是不足，故爲補此一缺漏，在第五輯中，將另有「佛教人物史話」一冊，在本書中有關漢魏兩晉僧侶學者，未收入者，亦將在續集中收入。

三、「法顯、玄奘西行之比較」，原擬放在「玄奘大師研究」一集中，但因文內對法顯之敍述特詳，且「玄奘」專集中，有關玄奘大師個人西行問題，另有專文考述，故將此文收入本冊中，且本冊又收有「法顯求法東歸行程考」，兩文並讀，不僅可收相互參考之效，且亦在本集中突顯出法顯之重要性。若干年前，有人爲法顯之東歸，謂係發現美洲最早之人物，大作考證，往返辯說，不下數十萬言，若收爲專冊，一集尚難容納，然細讀各文，終覺證據不足，難使中外學者採信，故該項論述，雖有其驚人表現，而仍難視作定論，故本集未予採用。

四、此外，在本書中收入之「真諦三藏年譜」，原另附有「真諦留華年譜」一篇，因超出本集篇幅過多，乃臨時抽出，將刊在其他集中。

# 漢魏兩晉南北朝篇（下） 目錄

支愍度學說考	陳寅恪	一
支遁傳考略	林傳芳	三一
道安法師的著作和學說	鑒安	八九
慧遠	牧田諦亮	一〇三
羅什研究	西修	一一七
竺道生思想之考察	果宗	一〇三
法顯玄奘西行之比較	諸葛祺	二八三
法顯求法東歸行程考	雲川	三三三
真諦三藏年譜	蘇公望	三三九

# 支愍度學說考

陳寅恪

## (甲) 材料

茲取關於支愍度之材料，條列於下：

世說新語假譎篇云：

愍（愍，他書作愍，又作敏）度道人始欲過江，與一僧道人爲侶。謀曰：用舊義在江東恐不辦得食，便共立心無義。既而此道人不成渡。愍度果講義積年。後有僧道人來，先道人寄語云，爲我致意愍度，無義那可立？治此計，權救飢爾，無爲遂負如來也。

慧皎高僧傳卷四晉豫章山康僧淵傳云：

(僧淵)晉成之世與康法暢、支敏度等俱過江。(中略)敏度亦聰哲有譽，著傳譯經錄，今行於世。

據宗性名僧傳鈔所引寶唱名僧傳目錄，其卷一有外國法師晉豫章康僧淵傳，別無支敏度傳。以意揣之，當是敏度事蹟亦附載僧淵傳中。蓋慧皎著書，時代略後，寶唱舊本，多所承用，故名僧高僧二傳，其文往往相同也。

劉孝標世說新語假譎篇前條注中引名德沙門題目曰：

支愍度才鑒清出。

及孫綽愍度贊曰：

支度彬彬，好事拔新。俱稟昭見，而能越人。世重秀異，咸競爾珍。孤桐嶧陽，浮罄泗濱。  
及舊義者無義者之說（見乙章所引，茲不重出。）

僧祐出三藏記集卷二云：

合維摩詰經五卷（合支謙、竺法護、竺叔蘭所出維摩詰三本，合爲一部）

合首楞嚴經八卷（合支謙、支謙、竺法護、竺叔蘭所出首楞嚴四本，合爲一部，或爲五卷。）

右二部凡十三卷，晉惠帝世沙門支敏度所集。其合首楞嚴，傳云：亦愍度所集。旣闕注目，未詳信否。

智昇開元釋教錄卷十二：

經論都錄一卷。（別錄一卷。）

右晉成帝豫章山沙門支敏度撰。其人總校古今群經，故撰都錄。敏度又撰別錄一部。

出三藏記集卷七有支敏度合首楞嚴經記，卷八有敏度法師合維摩詰經序。（見戊章所引，茲不重出。）

據以上所徵引，凡支愍度之事蹟及著述，今日所可考見者，大概止此，且皆世人所習知也。茲就

(一) 何謂心無義？(二) 心無義與「格義」之關係，(三) 心無義之傳授，(四) 「格義」與「合本」之異同等問題，分爲數章，依次討論之。

## (乙) 何謂心無義

劉孝標世說新語假譌篇前條注云：

舊義者曰：種智有是，而能圓照。然則萬累斯盡，謂之空無。常住不變，謂之妙有。而無義者曰：種智之體，豁如太虛。虛而能知，無而能應。居宗至極，其爲無乎。

案，孝標所引新舊之義，皆甚簡略，未能據此，遽爲論斷。然詳繹「種智」及「有」「無」諸義，但可推見舊義者猶略能依據西來原意，以解釋般若「色空」之旨。新義者則采用周易老莊之義，以助成其說而已。

僧肇不真空論云：

心無者，無心於萬物，萬物未嘗無。此得在於神靜，失在於物虛。

元康肇論疏上釋此節云：

心無者，破晉代支愍度心無義也。世說注云：「愍度欲過江，與一偷道人爲侶云云」（已見上，不重錄。）從是以後，此義大行。高僧傳云：「沙門道恆頗有才力，常執心無義，大行荆土。竺法汰曰：此是邪說，應須破之。乃大集名僧，令弟子曇壹難之。據經引理，折駁紛紜。恆杖其口辯，不肯受屈。日色既暮，明日更集。慧遠就席攻難數番，問責鋒起。恆自覺義途差異，神色漸動，麈尾扣案，未卽有答。遠曰：不疾而速，杼柚何爲？坐者皆笑。心無之義於是而息。」今肇法師亦破此義。先敍其宗，然後破也。「無心萬物，萬物未嘗無」者，謂經中言空者，但於物上不起執心，故言其空。然物是有，不會無也。「此得在於神靜，失在於物虛」者，正破也。能於法上無執，故名爲「得」。不知物性是空，故名爲「失」也。案，元康引世說假誦篇前條竟，附以「從是以後，此義大行」之語。是其意與世說相同，皆以心無之義創始於愍度。其所引高僧傳之文在慧皎書卷五法汰傳中。其意蓋以爲心無之義至道恒而息也。此等問題關於心無義之傳授，當於（丁）章論之。今據肇公之說，知心無義者仍以物爲有。與主張絕對唯心論者不同。但心無義乃解釋般若經之學說，何以轉異於西來之原意？此其故當於

（丙） 章論之。

安澄中論疏記卷三末云：

疏云：「第四溫法師用心無義等」者，此下第三約心無義而爲言之。山門玄義第五云：「第  
一釋僧溫著心無二諦論云：「有，有形也；無，無像也。有形不可無。無像不可有。而經稱  
『色無』者，但內止其心，不空外色。」此壹公破，反明色有，故爲俗諦。心無，故爲眞諦  
也。不眞空論云：「心無者，無心於萬物，萬物未嘗無。」述義云：「破竺法溫心無義。」

二諦搜玄論云：「晉竺法溫爲釋法琛法師之弟子也。」其製心無論云：「夫有，有形者也；  
無，無象者也。然則有象不可謂無，無形不可謂無（有？）。是故有爲實有，色爲眞色。經所  
謂『色空』者，但內止其心，不滯外色。外色不存，餘情之內，非無如何？豈謂廓然無形，  
而爲無色乎？」高僧（傳）中沙門道恒執心無義，只是資學法溫之義，非自意之所立。後支  
愍度追學前義。故元康師云：破支愍度心無義尋末忘本。

案，上列日本注疏所引中土已佚古書，足資考證至可珍貴。今綜合有關心無義之舊文，推論其說  
之所從出，及其正確解釋。至法溫法琛之爲何人，與支愍度追學心無義之說，則關係無義之傳授  
，當於（丁）章論之。

高僧傳卷四康僧淵傳云：

康僧淵本西域人，生於長安，貌雖梵人，語實中國，容止詳正，志業弘深。誦放光道行二般

若，即大小品也。晉成之世，與康法暢、支敏度等俱過江（中略）。後於豫章山立寺，去邑數十里，帶江傍嶺，松竹鬱茂。名僧勝達，響附成群。常以持心梵天經空理幽遠，故偏加講說，尙學之徒往還填委。後卒於寺焉。

康僧淵之於支敏度，殆亦世說所謂同謀立新義之儈道人乎？不過與俱過江爲不同耳。

今就僧淵所誦之放光道行二般若及偏加講說之持心梵天經考之，足見此三經實爲心無義所依據之聖典。僧淵與敏度之同過江，其關係絕非偶然也。

(一) 放光般若波羅蜜經三十卷，西晉無羅叉共竺叔蘭譯。其卷二假號品第三云：舍利弗！用色空故，爲非色，用痛想行識空故，爲非識。色空故，無所見，痛空故，無所覺，想空故，無所念，行空故，無所行，識空故，不見識。何以故？色與空無異。所以者何？色則是空，空則是色，痛想行識則亦是空。

據此，法溫心無論之

經所謂「色空」者，但內止其心，不滯外色。外色不存，餘情之內，非無如何？等句中，其所稱之經，即指放光般若波羅蜜經而言。然則此經乃心無義之所依據，是一證也。

(二) 道行般若波羅蜜經十卷，後漢支婁迦讖譯。其卷一道行品第一云：

何以故？有心無心。舍利弗謂須菩提：云何有心無心？

據此，心無之語，實出自道行般若波羅蜜經開宗明義第一章之文。至其誤解之處，暫置不論。然則此經亦爲心無義之所依據。是又一證也。

(三) 持心梵天所問經四卷，西晉竺法護譯。其卷二問談品第六云：

於是持心白世尊曰：至未曾有天中之天諸佛世尊，而無有心，因慧名心，心本清靜。據此，持心梵天所問經中亦有心無之說。僧淵與敏度結侶過江，而於此經偏加講說，殆非無故。然則此經亦爲心無義之所依據。是又一證也。

心無二字正確之解釋果如何乎？請以比較方法定之。

與上引道行般若波羅蜜經道行品中「有心無心」之文同本而異譯者，中文則有

(一) 吳支謙譯大明度無極經卷一上行品之

是意非意，意靜光明。（案：此又可與上引持心梵天所問經問談品之「而無有心，因慧名心，心本清淨」之語對勘。）

(二) 莎秦曇摩訥共竺佛念譯摩訥般若波羅蜜鈔經卷一道行品之

心無心，心者淨。

(三) 姚秦鳩摩羅什譯小品般若波羅蜜經卷一初品之

是心非心，心相本淨故。

(四) 唐玄奘譯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五百三十八第四分妙行品第一之二  
心非心性，本性淨故。

(五) 宋施護譯佛母出生三法藏般若波羅蜜多經卷一了知諸行品第一之二  
彼心非心，心相浮故。

等。藏文則有八千頌般若波羅蜜經（天清番經局本第311頁下第1行）

hdi tar sens de ni—sens ma mchis pa ste | sens kyi rañ bshin ni hod gsal ba  
lags so |

即梵文本八千頌般若波羅蜜經 (*Aṣṭasāhasrīkā Prajñāpāramitā*, ed. Raj Mitra, *Bibliotheca Indica*) 之

cittam acittam prakṛiticittasya prabhavarā

據梵文本及中藏諸譯本，知道行般若波羅蜜經道行品之「有心無心」之句，即梵文本之「cittam acittam」。「心」即 cittam。「無心」即 acittam。而「無心」二字，中文諸本除道行般若波羅蜜經及摩訶般若波羅蜜鈔經外，其餘皆譯「非意」或「非心」。故知「無心」之「無」字應與「心」字聯文，而不屬於上之「心」字。「無心」成一名詞。「心無」不成一名詞。心無義者，殆誤會譯文，失其正讀，以爲「有『心無』心」，遂演繹其說，而立心無之義歟？但此不僅

由於誤解，實當日學術風氣有以致之。蓋晉世清談之士，多喜以內典與外書互相比附。僧徒之間復有一種具體之方法，名曰「格義」。「格義」之名雖罕見載記，然曾盛行一時，影響於當日之思想者甚深，固不可以不論也。

### (丙) 心無義與「格義」之關係

出三藏記集卷八僧叡毗摩羅詰提經義疏序云：

自慧風東扇，法言流詠以來，雖日講肄，「格義」迂而乖本，六家偏而不卽；性空之宗，以今驗之，最得其實。然鑄冶之功，微恨未盡。當是無法可尋，非尋之不得也。何以知之？此土先出諸經於識神性空，明言處少，存神之文，其處甚多。中百二論文未及此，又無通鑒，誰與正之。先匠所以輟筆於遐慨，思決言於彌勒者，良在此也。

安澄中論疏記卷三末云：

如肇論述義第四卷引叡法師淨名經序云云（同上文所引，故略之。）然卽什公未翻四論之前，玄義多謬，於理猶疑，故欲待見彌勒決耳。別記云：「格義」者，約正言也。「乖本」者，已成邊義也。「六家」者，空假名不空假名等也。「偏而不卽」者，未依正義。述義云：「格義迂等」者，無得之義，還成有得之義。言「六家」者，梁釋寶唱作續法論（案，道宣續

高僧傳卷一寶唱傳作續法輪論。云：「宋釋景濟作六家七宗論。論有六家，分成七宗。一本無宗，一本無異宗，三卽色宗，四心無宗，五識含宗，六幻化宗，七緣會宗，今此言「六家」者，一深法師本無，二闡內卽色，餘皆同前也。」

案，安澄所引舊疏其釋六家之義甚詳。獨「格義」之詰，殊空泛不切。殆已不得其解，而強爲之說也。

高僧傳卷四晉高邑竺法雅傳云：

竺法雅，河間人，凝正有器度，少善外學，長通佛義，衣冠士子咸附諸稟。時依雅門徒，並世典有功，未善佛理。雅乃與康法朗等，以經中事數擬配外書，爲生解之例，謂之「格義」。及毗浮曇相等亦辦「格義」，以訓門徒。雅風采灑落，善於樞機，外典佛經，遞互譯說，與道安法汰每披釋湊疑，共盡經要。

又高僧傳卷五晉飛龍山釋僧光傳云：

釋僧光，冀州人，常山淵公弟子，性純素有貞操。爲沙彌時，與道安相遇於逆旅，安時亦未受具戒，因共披陳志慕，神氣慷慨。臨別相謂曰：若俱長大，勿忘同遊！光受戒已後，厲行精苦，學通經論。值石氏之亂，隱於飛龍山，遊想巖壑，得志禪懸。道安後復從之，相會欣喜，謂昔誓始從。因共披文屬思，新悟尤多。安曰：先舊「格義」，於理多違。光曰：且當

分析逍遙，何容是非先達。安曰：弘贊理教，宜令允愜。法鼓競鳴，何先何後？光乃與安汰（法汰）等南遊晉平，講道弘化。後還襄陽，遇疾而卒。

據此，「格義」之正確解釋，應如法雅傳所言。而道安、法汰諸人卽性空本無義之創造者。其先實與「格義」有關。法雅、僧光二傳是其明證。但法雅傳中「以經中事數擬配外書，爲生解之例」，數語尚不甚易解。考世說新語文學篇云：殷中軍被廢。徙於東陽，大讀佛經，皆精解。唯至事數處不解。遇見一道人，問所籤，便釋然。

劉孝標注云：

事數謂若五陰、十二入、四諦、十二因緣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之聲。

又出三藏記集卷九四阿鉢暮鈔序（案：此序當是道安所作。）云：

又有懸數懸事，皆訪其人，爲注其下。

案，事數自應依劉氏之說。而所謂「生解」者，六朝經典注疏中有「子注」之名，疑與之有關。蓋「生」與「子」，「解」與「注」，皆互訓字也。說見（戊）章。今大藏中四阿鉢暮鈔猶存，事數卽在子注中。觀其體例，可取爲證。

又高僧傳卷六慧遠傳云：

年二十四，便就講說。嘗有客聽講，難實相義。往復移時，彌增疑昧。遠乃引莊子爲連類。